

## 繼 承 系 統 表

被繼承人(即身故者)資料：

| 姓 名 | 出 生 日 期        | 死 亡 日 期     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新小光 | 民國(前)40年01月01日 | 民國107年01月01日 |

※以下系統表屬實無訛，如有偽報、遺漏或錯誤致他人權益受損害時，

繼承人願負損害賠償及有關法律責任。

(稱謂係指長子、長女、次子、次女等)

| 稱 謂  | 姓 名 | 稱 謂 | 姓 名 |
|------|-----|-----|-----|
| 被繼承人 | 新小光 | 次女  | 新心  |
| 配 偶  | 林新新 | 三女  | 新馨  |
| 長子   | 新一光 |     |     |
| 次子   | 新二光 |     |     |
| 三子   | 新三光 |     |     |
| 長女   | 新欣  |     |     |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注意事項：

「繼承人」需檢附全部戶籍謄本，以證明全體繼承人數及關係無誤。